

一根露水草

■姜之虎

父亲去世18天，母亲生我。那是1940年冬季的一天，这一天是母亲又悲又喜的日子。母亲张莲英是三十里路外深山老岭中一户铁匠的女儿。她田里土里、山里水里、犁耙耕作，样样都干。好不容易把我拉扯到读完小学，她又撒手人寰！顿时，我两眼乌黑，真没活路了啊！

邻里也叹息：唉！虎伢子，今后何得了啊！我堂叔说：“哼，这有什么何得了不了的，如今是新中国，不是早些年饿死人的旧社会了。一人头上一棵露水草。只要守正规、走正道，人人都有出路！”正热议中，升学考试我被县里中学录取的通知来了，我既喜又忧，如此家境，这书还怎么读？邻里们又左说右说开了。

“书要读！”堂叔说：“工作队郝队长在村夜校号召我们人人要学文化、懂知识，他讲读书是每个公民的权利。中学一定要读！”我有了些信心。又记起母亲要我“读好书”的临终遗言，我要对得起母亲，再苦再难，这书一定要读。于是，带上行李，堂叔送我去学校，分手时他嘱咐我：“记住老人的话，在学校就要把书读好！”。

中学真大！比我那祠堂小学可要大好几十倍啊！老师真好，个个面带笑容，热情相迎。尤其是我的班主任公胜诚老师，嘘寒问暖简直像位母亲。她把我叫到她的教学办公室，对我说：“学校党组织依据国家教育法规研究后决定，每期给你甲等助学金的补助，让你放下思想包袱，安心读书啊！”

啊！我这无依无靠的孩子，国家出钱让我读书，我有活路了呀！“啪”地一下

我跪在公老师面前。她即刻把我扶起，擦去我的泪花，指着挂了国旗和毛主席像的墙上说：“我们都要感谢有了新中国，我们才有今天啊！”

在校几年，我的学习成绩优异，有的还名列前茅，作文、绘画作业时常在学校校刊张贴展出。而且，寒暑假期间，我都在学校搞勤工俭学劳动，和其他几位同学帮学校饭堂推车运米，为学校澡堂锅炉房烧热水送冷水，还在校园空地挖土施肥种菜栽红薯，我栽种的红薯长得又甜又大。劳动获得了丰硕成果，每年结算，我还剩余20多元钱。

事有凑巧，那天我去送作业，公老师叫住我说：“解放军来学校征兵，你愿意去当兵么？”

我连声说愿意。语音一落，旁边坐的县兵役局（现人武部）的金局长看着我：“当兵不是好玩的啊，随时要准备打仗的，训练非常艰苦，你怕不怕苦？”

我坚定地说：“不怕！我从小跟母亲吃惯了苦，保证不怕！”

1959年12月中旬那天，我换上军装，坐上载满新兵的军用专列闷罐车，向南飞奔。我来到了前沿阵地守卫着祖国的南疆国土。

我在的三营九连，他们几个连首长都是不久前从朝鲜战场胜利而归的经验老手，实战练兵，对我们这些新兵可不含糊。攀悬崖过险隘最难，让战士攀岩越险练得快若猛虎身如飞燕才叫停。更过硬的是夜间射击。没有一丝光亮，一两百米外的距离上竖一个小手电灯泡靶。每人5发子弹。我与两个班

长，还打出了5发5中的满分成绩。战友们把我喊成夜老虎、小老虎。大练兵中，我的各个科目成绩优秀，评为军训标兵和神枪手。

我在这里受到连领导器重和战友们的爱戴，连士兵委员会推举我为连队文化教员。这天，我上完了全连文化课，正准备去连俱乐部组织歌咏活动时，连长在后面喊住我。他卸去了训练场上的一切威严，如战士玩笑般喊我“小老虎”。我立即站住，连长说：“走，我们散散步去。”

宽坦的营区公路，两旁高高矗立的白杨树，树叶随风哗哗作响。在通往乡村小溪的军民连心桥上，连长坐下说：“一人头上一根露水草，你以一个军人应有的军事素质和过硬的战斗本领，实现了你保卫祖国、报效祖国的诺言。军区来基层要人，保卫部的人挑了又挑，我们连选你去！”

“去军区！”我惊讶道。连长说：“是呀！下级服从上级，那里有更适合你的岗位吧！”

南国都市广州城，历史悠久，中外闻名。领导安排一个月集训，生活上从吃喝拉撒到如何过马路从头学，业务上学保卫知识守则和作风纪律条令，要精读熟记，运用到各自的本职岗位上。我因表现突出，荣立了三等功。

闲暇之余，我也挑灯习文、提笔作画。写出了小说、散文、诗歌数十万字和书画作品陆续见于报刊，其中诗歌《周总理的休息》由人民文学出版社选入诗歌集。随后即加入了省作家协会和省美术家协会。如今，我已儿孙满堂，是公安战线的退休干警，那“光荣之家”的荣誉匾额在激励着人们不忘初心。

完美。更不要在两人有了矛盾时“一争高低”，非要对方认错。

小妹洗耳恭听，低眉顺眼。老妈认为小妹孺子可教，很是欣慰，还想再说什么，一转头，看到沙发上堆着几件脏衣服，老妈眉头皱起，吩咐小妹说：“夏天的衣服有汗，放久了不好，你赶紧洗掉。”

小妹不动，眼睛望向妹夫，眯了眯眼，说：“一个星期。”

妹夫赶紧动手将脏衣服放进洗衣机，笑咪咪地说：“好，一个星期。”

小妹接着说：“总共三星期。”

妹夫干脆，说：“记住了，三星期。”

我和老妈莫名其妙。妹夫乐呵呵解释：“我们约好了，有矛盾时，谁先道歉，谁就免一个星期的家务。这个月她道了三次歉，这三个星期的家务归我做。”

说得喉干舌苦，原本以为小妹听进了劝，成就感满满的老妈顿时一头黑线，觉得到头顶有一万只乌鸦飞过……

里还不到一个月，偶尔出去联系一个浇花之类的临时短工干干，挣点油盐和蔬菜的贴补。

聊了多日，大家都有同感，从远处、大处看，这些年来，在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新形势下，农民工作为新型的社会阶层和备受关注的生产力，已成为一支前所未有的生力军，雨后春笋般蓬勃于祖国的大江南北。从近处、小处看，这两家的男主人，一个是近在眼前的装潢工，再苦再累，每天都与家人团聚，通过享受亲情之乐，逐渐减少着疲惫；一个是远在天边的电焊工，与这里的妻子儿女千山万水相隔异方，饱受孤独，夫妻分开两地维持着这个家庭，承担起养育子女的责任，也会有守得云开一日。

盛夏的夜晚，县城偏南租住的这三家人，坐在一个院子乘凉。很有缘分，共同牵系着来自不同地方的三家老小。大家有说有笑，真是相处融洽啊！



绿树阴浓夏日长，楼台倒影入池塘。
水晶帘动微风起，满架蔷薇一院香。

■刘晓飞 摄

那束塑料花

■金建

一年一度的七夕节又将翩然而至，这让我想起了2008年的那个七夕节，我送给妻子一束塑料花。

那天，走在下班回家的路上，看到一对对情侣手捧着鲜花，吃着巧克力，幸福的表情写在彼此的脸上。我灵机一动，何不也为新婚妻子准备一束鲜花，给她一个意外的惊喜呢！

跑了几家鲜花店，那天的玫瑰花贵得离谱，由于手头上有些紧张，我瞬间打消了买鲜花的念头，何不去超市买一束塑料花送给妻子呢，我这样想。

当我告知营业员我想购买一束塑料花时，她先是愣了一下，随后友善地提醒我，今天可是七夕节哦！我腼腆地笑了笑，确定自己要买一束塑料花。

当我手捧着那束塑料花走在路上时，路人露出诧异的目光，在这个特殊的节日里，我手中的这束塑料花显得格格不入，但我不在乎，觉得这是我的一份心意，妻子应当不会嫌弃。

打开家门，妻子正在厨房里忙碌，我把这束塑料花藏在身后，随后告诉她，我为她准备了节日礼物，是一束花。她瞪着大大的眼睛看着我，觉得不可能，因为我不是一个浪漫的人，我们恋爱时，我都从没有送过花给她。当我把手中的花递给她时，她扑哧一笑：怎么是塑料花啊！哪有送塑料花的呀！我说鲜花不易保存，养不了几天，送塑料花，既经济又实惠。她格格地笑了：你不懂浪漫，但会过日子，这束花我收下了，谢谢你！

那段日子，尽管妻子有孕在身，行动有些不便，但她一直在坚持上班，直至分娩的那一天。每天下班回家后，她的第一件事便是进厨房准备晚餐，等待我下班归来。那时我在一家洗车店上班，工作很辛苦，每天都早出晚归，等我回家时，妻子要么在厨房忙活，要么已张罗了一桌饭菜。

那时我们租住在长沙一个老旧的安置区里，房子有些破破烂烂，连一件像样的家具都没有，甚至连床铺都没有，我们在一家二手家具店淘了一个床搬进了出租屋，由于那个床的油漆味太重，有孕在身的妻子受不了那种味道，频频呕吐。后来我们才果断地低价卖掉了那个床，重新买了一个新床回来。

那时，我们很穷，但彼此相亲相爱，丝毫不埋怨什么，我们总是坚信：只要努力奋斗，就会有希望。

后来，女儿呱呱坠地，我们变成了三口之家，尽管我们肩上的担子越来越重，但我们累并快乐着。

由于我们的努力奋斗，更由于妻子的勤俭持家，渐渐地，我们有了一些积蓄。于是妻子便提议在县城以按揭的方式购买一套房子，这个想法立即得到了家人的支持，毕竟我们奋斗了这么多年，也该有一个属于自己的“窝”了。乔迁新居那一天，我激动得热泪盈眶，租房的日子总算结束了！

现在，我们终于还清了房贷，甩掉了“房奴”的帽子。还记得那天去房产局领回《房产证》原件时，天空格外美丽，我的心情也仿佛天上的白云一样，自由自在！

12年前，我为妻子购买的那束塑料花，至今仍摆在家里最显眼的位置。它虽然没有鲜花那种清香四溢，但来自于我一份真实的情感，它见证了我与妻子的爱情与婚姻，更见证了我们这个小家的日子越过越好！

谁先道歉

■熊燕

小妹是火爆脾气，有几分任性，恋爱那会儿经常为了一点小事和妹夫使性子闹别扭，并且死脑筋地认为在爱情方面男人应该大度一些，不管有错没错，错多错少，都应该是妹夫低头认错，主动和好。

幸好，妹夫是好脾气的。

恋爱三年，有情人成眷属。看着小妹穿着洁白的婚纱和妹夫走上婚姻圣坛，老妈又欢喜又担忧，因为小妹扯结婚证的时候说了一句：“家是讲情的地方，不是讲理的地方。”

老妈怕小妹什么时候一言不合就跑回娘家与妹夫冷战。

果然，结婚不到一个月，就传来了小妹和妹夫吵架的消息。老妈坐不住

了，拉着我就往小妹家跑。

小妹家的门是开着的，我们刚准备进屋，就听到小妹对妹夫说：“这次是我不对，对不起了。我脾气不好，余生还请多多包涵。”

我和老妈目瞪口呆。小妹长这么大，从来都是“鸭子死了嘴巴硬”，不管犯多大的错，从来不开口认错。

“小妹改性子了？”我疑惑。

老妈则是眉开眼笑：“总算长大了，知道检讨自己了。”

老妈趁机开导小妹说夫妻二人同在一个屋檐下，锅勺难免会有碰撞的时候，这个时候，两人一定要学会沟通，学会自我检讨。人无完人，既然自己都做不到十全十美，就不要苛求别人

同院乘凉

■陈贇平

盛夏的晚上，酷暑难耐，屋中闷热，身上一直渗汗，有扇子摇扇子，无扇子晃一本大书，但感觉风来得慢，不爽快，建议挪到院子，妻儿异口同声响应。接着，其余两家都到院子乘凉。

于是，陆续住进这个院子的三家大人凑在一起，叨叨家常，扯扯世道，谈谈心事，一扫白天的忙碌和劳累。三男三女的大小孩子，在周围尽情地玩，哼流行歌的，跳皮筋的，抓石子的，一个撵一个的，笑闹声、争吵声交织着，此起彼伏，自有一番风味。

四下里吹来供我们乘凉的风，有时像一个谨慎而羞涩的女孩，贴着不大也不小的院子，顺着我们宽宽窄窄的脊背，

微微的、悄悄的走动，单怕惊扰了老老少少的好心情；有时像一个顽皮而幽默的男孩，在我们不经意的时候，从半空快速跳到头顶，再索性蹦到院子，随即旋起，带着细微的尘埃，扑进每个人怀里，我们才清晰地感觉到它的存在。

在连日来乘凉时的闲聊中，了解到，同院租住的两家都是农民。一家的男主人在城里搞装潢，拖妻带口从乡下搬到城里，女人是地地道道的家庭主妇，她的大女儿读小学五年级，小女儿两岁多些，正是缠人需要照看的时候；另一家的男主人在搞五金冶炼，女人带着一男一女两个上初中、高中的孩子租住县城，专门供他们上学，她到这